110 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試題

類　科：社會行政
科　目：社會政策與社會立法

一、試說明社會投資(social investment)的意涵為何？並舉例說明有那些重要政策屬於社會投資項下？(25 分)

1.《考題難易》：★
2.《破題關鍵》：新中間路線為歷來重要考點，有掌握必獲高分。
3.《命中特區》：講義課程資料均有相關資訊，精準命中。

【擬答】

㈠社會投資之意涵

有關社會投資型的論述興起，先驅者之一是艾斯平安德森（Esping-Andersen），其許多著作中提及社會服務在極大化勞動參與上扮演著重要角色。另依吉登斯（Giddens）所提出的新中間路線等論述，國家應盡可能以人力資本的投資來取代直接的金錢補助，即國家將在任何可能的情況下，透過教育和培訓的途徑投資於人力資本，而儘量不直接給予利益或提供經濟資助。亦即，社會福利與就業、教育應密切配合，不應把社會福利制度的設計只用來保障最低生活標準（經濟安全），而是同時要考量勞動力市場的穩定與品質(積極就業）。如同 Giddens 所指出，積極的福利最具體的展現是社會投資的國家，即無責任則無權利。

㈡重要政策實例

制度式的福利包括社會保險、家庭津貼、社會住宅、就業服務、健康照顧、社會照顧、國民教育、人力資本、社會投資等，以下就社會投資之重要政策，列述相關實例：

1. 社會救助之脫貧措施：1990 年代初期史遠杉（Michael Sherraden）亦提出資產累積（assets building）觀點，其認為傳統貧窮門檻所伴隨的資產調查，讓人們為了符合社會救助資格，持續保有救助給付，而不注重資產累積；所得轉移的救助方式雖然有助於解決人們的困頓，卻無法促進家庭發展，而社會福利應該是社會投資，而不是只有社會消費。依社會救助法第 15-1 規定，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為協助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積極自立，得自行或運用民間資源辦理脫離貧窮相關措施；另 107 年 6 月 6 日制定公布之「兒童及少年未來教育與發展帳戶條例」，亦為提升兒童及少年平等接受良好教育與生涯發展之機會，建立兒童及少年未來教育與發展帳戶制度，協助資產累積、教育投資及就業創業，以促進其自立發展，故前揭措施即社會投資之重要立法。
2. 積極性勞動市政策：積極性勞動市場政策已逐漸成為先進國家，例如英國、丹麥、瑞典、挪威以及美國解決失業問題的政策主軸，而其政策內容主要是藉由創造就業機會，提供職業訓練與就業服務，以促進失業者再就業，是為維持高度的就業，以達到充分就業。積極性勞動市場政策的內涵可分創造工作機會、職業訓練與就業服務等 3 類。
3. 托育措施：臺中市的「托育一條龍政策」即標榜依據社會投資理念，希望育兒照顧不僅是發放津貼，而是讓家長能獲得服務，該方案大幅增加托育方面的服務對象，例如：延伸托嬰中心補助由 0~2 至 0~3 歲，保母補助由 0~2 至 0~6 歲，以及擴大幼兒園補助由 5~6 至 2~6 歲., 另該市的托老一條龍計畫，以社會投資理論為基礎，透過預防照顧服務提升銀髮動能，踐行在地老化創造照顧產業就業機會。

（參考自林昭吟・劉宜君(2017)。社會投資觀點之政策理念及運用。**社區發展季刊，160**，頁 86-94。）

二、試說明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簡稱 SDGs)的意涵為何？並以第 1 項目標「消除各地一切形式的貧窮」為例，申論我國社會政策可以努力的方向為何？(25 分)

1.《考題難易》：★★
2.《破題關鍵》：社會救助之衍生考題，有掌握必獲高分
3.《命中特區》：講義課程資料均有相關資訊，精準命中。

【擬答】

㈠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意涵：由於氣候變遷、經濟成長、社會平權、貧富差距等難題如重兵壓境，2015 年聯合國宣布了「2030 永續發展目標」（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 SDGs），取代 2000 年的「千年發展目標」（Millennium Development Goals）包含消除貧窮、減緩氣候變遷、促進性別平權等 17 項 SDGs 目標，指引全球共同努力、邁向永續。當時，有 193 個國家同意在 2030 年前，努力達成 SDGs 17 項目標。該永續發展目標包含 17 項目標(Goals)及 169 項細項目標(Targets)。該 17 項目標如下：

1. 消除各地一切形式的貧窮。
2. 消除飢餓，達成糧食安全，改善營養及促進永續農業。
3. 確保健康及促進各年齡層的福祉。
4. 確保有教無類、公平以及高品質的教育，及提倡終身學習。
5. 實現性別平等，並賦予婦女權力。
6. 確保所有人都能享有水及衛生及其永續管理。
7. 確保所有的人都可取得負擔得起、可靠的、永續的，及現代的能源。
8. 促進包容且永續的經濟成長，達到全面且有生產力的就業，讓每一個人都有一份好工作。
9. 建立具有韌性的基礎建設，促進包容且永續的產業發展，並加速創新。
10. 減少國內及國家間不平等。
11. 促使城市與人類居住具包容、安全、韌性及永續性。
12. 確保永續消費及生產模式。
13. 採取緊急措施以因應氣候變遷及其影響。
14. 保育及永續利用海洋與海洋資源，以確保永續發展。
15. 保護、維護及促進陸域生態系統的永續使用，永續的管理森林，對抗沙漠化，終止及逆轉土地劣化，並遏止生物多樣性的喪失。
16. 促進和平且包容的社會，以落實永續發展；提供司法管道給所有人；在所有階層建立有效的、負責的且包容的制度。
17. 強化永續發展執行方法及活化永續發展全球夥伴關係。

㈡政策努力方向

1. 健全社會安全及年金保障制度：世界銀行於 2005 年 5 月間提出「21 世紀老年所得維持（支持）」（Old-Age Income Support in the 21st Century）的研究報告，提出新的多層次老年經濟保障模式，這個新的模式具有兩大特色，第一是擴大被保障的適用對象，從正式部門的勞工（formal sector workers），擴大至終身貧窮者（lifetime poor）以及非正式部門的勞工（informal sector workers）等均納入保障範圍。第二個特色是將現有的三層式設計，擴大至五層式的年金架構，該架構分別為(1)第零層非納費性社會救助制度。(2)第一層保障（the first pillar）「強制性」的社會保險年金制度。(3)第二層保障（the second pillar）「任意性」的員工退休金制度。(4)第三層保障（the third pillar）「自願性」的個人商業保險儲蓄制度。(5)第四層保障（the forth pillar）「倫理性」的家庭供養制度（Family and intergenerational support for elderly）。
2. 強化社會救助之功能：舒緩貧窮是社會救助體系的主要目的，我國應落實社會救助之脫貧措施。以目前社會救助政策規劃，分別有安貧(以收入為基礎的福利設計)及脫貧(以資產為基礎的福利設計)措施，另由社會救助法可知，社會救助種類分為生活扶助、醫療補

助、急難救助及災害救助等四大類，其中除生活扶助外，其餘三類是發揮安貧的功能，而生活扶助規定中，對於有工作能力者，政府則應協助其接受職業訓練、就業服務、創業輔導或以工代賑等方式，以使其自立，故應持續落實社會救助之功能，達到消滅貧窮之目的。

3. 消極性與積極性的勞動市場政策並重：失業所成所得中斷是失業者所面臨之最大困境，因此，傳統上各國在解決失業問題時，大都將如何維持失業者的所得列為主要考量，例如：失業保險、失業救助、提早退休津貼等措施來維持失業者的所得，這些措施通常被視為消極性勞動市場政策(Passive Labor Market Policy，簡稱 PLMP)。惟消極性（passive）措施欠缺強化失業者工作誘因與提升勞動品質的機制，長期實施下來，出現嚴重的「福利依賴」問題，故配搭積極性的勞動市場政策(Active Labor Market Policy,簡稱 ALMP)的功能，可以發揮下列五種功能：

⑴藉由提供公共工作與薪資補貼來緩和經濟不景氣對就業市場的衝擊。

⑵藉由職業訓練、尋職津貼與搬遷津貼來解決產業或區域結構之勞動供需失衡問題。

⑶藉由一般性就業服務與提供新近就業市場者職業訓練，來改善勞動市場的功能。

⑷藉由各種職業訓練機制來加強勞工的工作技能與生產力。

⑸藉由就業諮商、職業訓練與薪資補貼來支持弱勢族群勞工的就業。

三、試說明我國人口少子女化的趨勢為何？並申論我國有那些因應少子女化的重要政策處方？(25 分)

1.《考題難易》：★
2.《破題關鍵》：少子女化議題為近幾年來重要考點，考了數次，行政院所核定之「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請熟讀。
3.《命中特區》：講義課程資料均有相關資訊，精準命中。

【擬答】

㈠少子女化趨勢

1. 我國總生育率趨勢，在農業社會的民國 35-53 年代，屬高生育率時期，總生育率介於 5.0-7.0 間，此即戰後嬰兒潮時期，每年平均生育約 40 萬嬰兒。隨著臺灣進入工業化的 54-72 年間，總生育率開始下降到 2.1-3.8 間。隨著臺灣逐漸步入後工業社會，從 73 年

起，總生育率已低於人口替代水準的 2.1。75 年首度進入低生育率國家(1.68)，之後雖又微幅回升到 1.7 以上。但 87 年以後，總生育率已低於 1.7，並一路下滑，到 90 年已下滑到 1.4，接近超低生育率，從此，未曾再回升高於超低生育率(1.3)，近十餘年來都徘徊在 1.10-1.20 間。

2.依據國家發展委員會 105 年人口推估，若總生育率維持 1.2 人，119 年推估出生數較 105 年減少逾 20%。若總生育率提高至 1.4 人，119 年出生數較 105 年的減幅可縮減為 11%；但因育齡婦女人數持續減少，即使總生育率回升，出生數仍呈現縮減現象。

㈡因應少子女化的重要政策

因應少子女化問題，行政院於 107 年 7 月核定「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依該計畫所提出之因應少子女化之重要策略，說明如下：

1.提升生育率：提升生育率的目標與期程，期望到 119 年，我國總生育率可以回升到 1.4。

2.實現性別平等(平衡就業與家庭)：為支持不同性別者兼顧工作與生活，建構性別平權的社會，使國人樂婚、願生、能養，實現性別平等。透過完善家庭支持及友善就業環境，促進工作與家庭平衡。除了強化家庭照顧支持之外，政府與民間企業亦需共同營造性別平等的職場環境，平衡不同性別者於家庭及工作責任的分擔，營造性別友善的生養環境，減輕家庭照顧壓力。

3.減輕家庭育兒負擔

⑴加速擴大公共化教保服務量

①至 111 年布建 440 處公共托育家園，增加 5,280 個公共托育名額；另尊重地方政府選擇，推動 0 歲至 2 歲公設民營托嬰中心。

②持續擴大 2 歲至 5 歲公共化教保服務量，至 111 年累計增設公立或非營利等公共化幼兒園達 2,500 班，並延續至 113 年累計增設班級數達 3,000 班，合計增加 8.6 萬個就學名額。

⑵以準公共機制補充平價教保：與符合一定條件的居家式托育(保母)、私立托嬰中心及私立幼兒園合作，由政府與家長共同分攤費用，加速提供平價教保服務。

⑶輔以育兒津貼達到全面照顧：照顧對象由原來的 0 歲至未滿 2 歲，延伸為 0 歲至 4 歲，對於未接受公共化或準公共教保服務，且符合申領資格者，提供育兒津貼作為減輕家長育兒負擔的輔助措施。

4.提升嬰幼兒照顧品質

⑴提升整體托嬰中心服務品質：督導地方政府落實托嬰中心輔導及管理機制，維持服務品質的穩定。

⑵完善居家托育照顧服務體系：深化居家托育服務中心輔導功能，提升訪視輔導人員職能及強化托育服務專業性。

⑶改善人員薪資保障勞動條件：托嬰中心托育人員每月固定薪資至少 2 萬 8,000 元、準公共幼兒園教師及教保員每月固定薪資至少 2 萬 9,000 元，並訂定調薪機制，增加教保人員投入職場意願，穩定教保服務品質。

⑷建立提升品質及管理機制：除定期評鑑及地方政府稽核等日常管理外，應依法揭露相關資訊，並增加常態性補助，協助準公共幼兒園提升品質，達到永續經營的目標。

（參考自行政院(2018)。**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107-111 年)**。台北：行政院。）

四、試說明我國長期照顧服務提供的方式有那些？並申論我國應強化那些服務方式？(25 分)

1.《考題難易》：★
2.《破題關鍵》：長期照顧服務等高齡化等相關議題，為歷年來重要考點，長照服務法相關規定及長照 2.0 等措施，請熟讀。
3.《命中特區》：講義課程資料均有相關資訊，精準命中。

【擬答】

㈠長期照顧服務提供的方式

我國長照政策之規劃，係以居家、社區為主，機構式服務為輔，並積極鼓勵各地方政府結合民間服務提供單位，共同投入資源建置行列，另依 100 年社會福利政策綱領亦提及「政府照顧老人及身心障礙者應以居家式和社區式服務為主，機構式服務為輔。」，依據長期照顧服務法第 9 條第 1 項規定，長照服務依其提供方式，區分如下：

1.居家式：到宅提供服務。

2.社區式：於社區設置一定場所及設施，提供日間照顧、家庭托顧、臨時住宿、團體家屋、小規模多機能及其他整合性等服務。

3.機構住宿式：以受照顧者入住之方式，提供全時照顧或夜間住宿等之服務。

4.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為家庭照顧者所提供之定點、到宅等支持服務。

5.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服務方式。

㈡長期照顧服務應強化的服務方式

1.長期照顧十年計畫（1.0）自 2007 年實施之後，已獲得一些績效，例如：在服務對象方面，從低收入戶擴大到一般戶;在管理制度方面，各縣市已成立照顧管理中心。但是在需求面，服務需求者的使用率仍有待提升，家庭照顧者的支持體系亦需再強化；在供給面，照顧服務的人力不足，相關服務資源尚須整合。衛生福利部評估及檢討之後，於 2016 年 7 月提出「長期照顧十年計畫 2.0」。

2.依衛生福利部 2020 年 11 月於立法院所提出之「長照 2.0 執行現況及檢討」專案報告，針對長期照顧所提供之服務應可強化下列項目：

⑴銜接長照 2.0 出院準備友善醫院獎勵計畫：為縮短有長照服務需求之住院病人，於出院後取得長照服務時間，透過整合評估工具、評估人員訓練、資訊系統進行評估作業，將評估流程提前至出院 3 天前完成，出院後 7 日內能取得長照服務。

⑵居家失能個案家醫照護方案：提供適切之長照服務並預防慢性疾病惡化導致民眾失能或失能程度加劇，由醫師及護理師就近提供社區中的居家失能個案健康及慢性病管理，並由熟悉個案之醫師開立醫師意見書，提供長照醫事服務建議，協助長照服務人員瞭解個案之需求。

⑶落實以人為中心之社區整體照顧服務體系，並強化長照服務提供單位管理與特約機制：持續督導地方政府輔導轄內社區整合型服務中心，應依民眾服務選擇權、服務單位人力及量能、服務即時性與可近性之派案原則落實辦理。另為落實機構管理與退場機制，應由主管機關衛生福利部持續督請各地方政府辦理定期評鑑及不定期查核，並透過衛生考評指標訂定異常個案情形查察指標、定期抽案訪查等增進服務品質。

⑷未立案住宿式機構查核機制：衛生福利部應遏止疑似未立案住宿式機構違法提供服務，提供住宿型機構之住民安全照顧環境與優質服務，除持續布建住宿式機構資源，提升服務量能外，亦同時建立長照機構之查核管理機制，並納入地方考評指標，請地方政府嚴格落實住宿式機構之稽查與輔導，以保障民眾之權益。

⑸建立因地制宜之服務：長照 2.0 由 8 項服務擴增至 17 項，服務提供方式多數承襲日本長照經驗（如：小規模多機能中心、失智症團體家屋、家庭托顧等），目前也以居家照顧服務的受益人數最多，惟居家照顧服務是否為民眾最需要的長照服務、最容易推動項目或民眾經濟能力最能負荷的項目，以目前國人多使用家庭類移工之情形，應建立貼切民眾之長照服務。

㈢結語：目前長期照顧服務已有不錯之成效，未來應持續穩健布建居家、社區及住宿式服

務資源，並將持續精進各類長期照顧服務，提升長照服務品質及充實長照人力，以滿足社區長輩在地老化之目標。

（參考自衛生福利部(2020)。**「長照 2.0 執行現況及檢討」專案報告**。台北：衛生福利部。）